

陈三立丙戌“未应殿试”考辨

张求会

陈三立（1853—1937），字伯严，号散原，江西义宁（今修水县）人，近代著名诗人、散文家。著有《散原精舍诗》、《续集》、《别集》及《散原精舍文集》。

陈三立光绪八年壬午（1882）中举后，光绪十二年丙戌（1886）入京会试，中式，徐一士《谈陈三立》^①及陈隆恪（三立次子）等《散原精舍文集题识》均称：“是年未应殿试，己丑成进士。”但考诸陈三立丁亥（1887）《致许振祿书》，不难发现丙戌“未应殿试”之说有可疑之处。

三立此札原件存江西南昌藏书家王咨臣先生处，《江西社会科学资料》1984年曾予刊印，题为《陈三立与许振祿未刊信稿》，原文如下：

仙屏世丈方伯大人钧览：京师游说，披挹德辉，清风回翔，引为至幸。违别未几，旋悉诏旨畀藩南都。南都地大物博，山川雄丽，明公英姿伟略，填抚其间，当愈益发舒，效其素抱。吾乡之不振久矣！道、咸以还，硕公巨卿发名成业者不数覩。公则声望超隆，颇已曜神县而溢方甸。康时宏道，恢张大猷，以综群论，以开风运，名世之业，会有所归。江天在望，颂祷以之。三立谬举礼科，以楷法不中律，格于廷试，退而习书。既返湘庐，便遘家弟之变，念之惨痛。家公近虽抵粤，勉应明诏，亦庄生所谓‘与之委蛇’而已。兹有干请一事，内兄俞恪士明震，山阴人。年逾弱冠，饥驱出门，省舅于钟山之下。恪士才思不俗，作为词章，大都雅丽。意欲为营一栖止，如关局之类，冀岁入稍丰，了

其贫累，且以洒年来束手坐视之耻。恪士与其弟，明岁皆须赴京兆试，而游费无所出。其本志盖在早有所获，以为进取之资而已。明公弥纶万变，必有以推爱及之也。恪士才器，亦为曾重伯所素知，已告重伯，述其微旨矣。骧云有志行而好言文章，书记翩翩，颇足自娱。不拉杂抒臆，伏惟鉴登，敬叩政躬百宜。世小侄期陈三立上启。花朝后十日。又文道希小留湘上，近营葬南昌^②，贫不可支，公能稍披拂之否？道希霸才横绝，与毛实君、刘镐仲、陈次亮同为乡国后起之秀，乃皆以饥驱无所就，可念也。三立再拜上。

此信写于光绪十三年丁亥（1887）二月，时许振祯（字仙屏，江西奉新人）官江宁布政使，故三立托许为其内兄俞明震“营一栖止”，以“了其贫累”。

丙戌三月，三立在京会试^③，五月始还湘^④。其间，四月初七日，第三畏病歿^⑤。曾为三畏塾师的廖树衡在其自订《年谱》^⑥中记云：

光绪十二年丙戌。四月，陈生三畏暴亡，寓通泰街蛻园，父兄均不在，余临其丧，一哀出涕。

《郭嵩焘日记》亦云：

丙戌四月十七日。闻陈右铭次子仲宽以脱症物故，急往视之，晤陈耘恕一谈。……（四月）廿六日。闻陈右铭至，一往慰问，辞不见。见进士报^⑦，门人中式者二人。一李杜生，一余尧衢；而陈伯严与焉。三人皆佳士也。

据此，三立丙戌入京会试，中式，旋应殿试，以楷法不中律，未果。己丑（1889）再赴殿试，列三甲第四十五名^⑧，成进士，以主事分吏部行走。未几即引去。

三立楷书取法北碑，古朴钝拙。不中绳墨，“所以他能够中进士，却不能够点翰林。”^⑨黄濬《花随人圣庵摭忆》曾慨叹：“盖有清三百年，名士以不能作楷书湮没终身者，不可胜道也”。^⑩三立既身受其苦，致书陈锐（字伯弢）时也有语云：

“鄙人乃殚精三年，字过十万，而一等二等悬绝如此，岂保和殿上果有写字鬼，能作威福耶？”^⑪至戊戌变法时，三立父宝箴与张之洞合奏《妥议科举新章折》（戊戌五月十六日奏），“请飭妥议科举新章，并酌改考试诗赋小楷之法。”戊戌六月初一日，“谕内阁：……嗣后一切考试，均以讲求实学实政为主，不得凭楷法之优劣为高下，以励硕学而黜浮华。”^⑫陈、张二人合奏此折，疑与三立当年“以楷法不中律，格于廷试”有关。

注：

①见徐一士《一士类稿·一士谈荟》，书目文献出版社1983年出版。

②光绪十二年丙戌五月初一日，文廷式庶母简夫人卒。前此，廷式父星瑞光绪八年九月卒于广东，后葬于江西新建县郭坊岭。见钱仲联《文廷式年谱》，载《中华文史论丛》1982年第4辑。

③参易顺鼎《诗钟说梦》，原载《庸言》第一卷第九号，“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”第八种《戊戌变法》册四第319页引。

④参陈三立《弟绎年义述》，《散原精舍文集》卷二。又，《郭嵩焘日记》（湖南人民出版社1982年出版）光绪十二年丙戌五月廿七日记：

“曾重伯邀同王壬秋、李黼堂、陈伯严食所治洋菜，亦别有风致也。”则五月末三立已在湘。

⑤参《弟绎年义述》。

⑥徐一士《谈廖树衡》引，见《一士类稿·一士谈荟》。

⑦丙戌四月十三日张榜，参贺培新《水竹邨人年谱》，载《近代史资料》总第69号。

⑧详《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》下册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。又，修水陈氏故里至今仍存三立中进士旗杆墩，上镌“光绪己丑年主政陈三立”十字。

⑨曾克耑《陈散原其人其诗其字》，载香港《大人》第16期。

⑩、⑪分见黄濬《花随人圣庵摭忆》第113、335页，上海古籍书店1983年影印出版。

⑫见《张文襄公奏稿》卷三十及《清德宗景皇帝实录》卷四二一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华南师范大学中文系